

宁波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2,834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544 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按市值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 1,8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63.51%；网上发行数量为本次发行总量减去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环境、募集资金需求、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发行价格。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网上路演时间：2015 年 4 月 13 日（周一）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站：全景网（网址：<http://www.p5w.net>）

3、参加人员：宁波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主要成员、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宁波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0日